



生活在康定

■ 毛桃

导读 关于端午节的清芬,我想这其实是人与自然所发生的一次亲密接触

关于端午节的清芬,我想这其实是人与自然所发生的一次亲密接触的结合——粽叶、香包里的药草、陈艾、菖蒲、洗澡用的药草等这些平时难得与人接触的药草会在端午节这天隆重登场,莅临市井,“端阳当日,百草为药”。而有了这样的接触,我们才会享用百草并对它们心存感念,我们才会记住那些野草野地并对它们心存感念。而百草、清芬与诗人屈原、诗人节什么的也存在着很近的关系,属同一条战壕的战友。除开对街中行驶车辆有所顾忌外,在这条街上参观游览、挑拣购买还是是件挺愉快的事。在这里,能看到粗看似黑旋风的獐子菌(翘鳞肉齿菌),幼菌作鸡蛋状的鸡蛋菌,菌杆像狼牙棒的牛肝菌(又名康定大脚菇),也能看到菌盖菌杆像连体婴儿的乾宁大脚菇,黄杆黑盖的杉木菌(青菌),颜色呈鸡油色的鸡油菌,形状似珊瑚丛的刷把菌等。

清芬的端午节

端午节又叫端阳节。端午节因其丰富而独特的内容成了给我印象最深的节日之一。如果要用一个词来概括端午节给我的印象,那这个词就是“清芬”。

小时候,到端午节时,就会听到“五月端阳划龙船”之类的话语。划龙船的起因据说是为了寻找投江的大诗人屈原,这与在端午吃粽子的起因几近一致。那时,我还处身嘉陵江畔的南充市,而在江面宽阔的嘉陵江上举行划龙船比赛应该是毫无问题可言的。

那时,凡到端午节,就要吃粽子,用筷子蘸雄黄酒吃,大人则用手指蘸雄黄酒在小孩的额头上写“王”字,在脸颊、耳根之类部位都要抹上几笔。还要吃盐蛋、皮蛋、油炸鱼、血皮菜、李子、桃子、杏子什么的,还要在身上佩香包、系挂件,在门边挂陈艾、菖蒲,用多种药草熬制的药水洗澡等。——一种祛邪祈福的寓意充盈着整个节日。

最喜欢在端午节出现的香包和小挂件猴山儿(猴子)。香包是用锦缎或绸子做的,丝线挑出或绣花,做得小巧玲珑,视觉手感都惹人喜爱,里面装的药草则让人嗅来嗅去没个完。猴山儿咧,通常也被做得很乖,绸子或棉布作面,棉花絮里。喜欢用两个手指头捏它的虎背熊腰玩,或把它放在手掌上掂着玩。关于端午节的猴山儿,我查了一下有关资料,原来,猴山儿象征着孙悟空,能驱魔除怪、避邪祛祟,可爱的猴山儿可是肩负着重任来的。

时间到了2009年五月端午节,这天下午,我准备拿出时间来认真过一个端午节,上午咧,则因睡懒觉而“虚度”了。地点:康定炉城镇。

上街后,就一路搜寻开了卖药草的摊子。一路不得见,直到下桥,才看到了一位卖药草的大娘。据说,上午卖药草摊子最集中的地方就在离我家不远的将军桥,现在业已“打烊”。

已没了最想买的陈艾、菖蒲了。现只有可泡(熬)水口服的滑头草(据说能治胆囊炎),车前草、还魂草,还有若干可合在一起熬洗澡水的药草品种。

就买了几把滑头草,因有胆结石。还买了一堆由10种药草配在一起供洗澡用的药草。

为还魂草的名字和大娘所讲有关它的故事所吸引,就欲讨要一朵看上去业已干枯的还魂草拿回去栽。大娘是个爽快的人,见我还对还魂草感兴趣,就一气给了我四朵还魂草。据说这种草在干旱时会以黄枯之姿示人,一旦遇水,就青绿还魂了。

离开大娘,我就往那达街上的大菜市场去了。认真过个端午节自然也包含了在吃喝上的不含糊。

回到家里,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栽还魂草。听卖药草的大娘说,把还魂草的根用泥巴盖上就行,故栽还魂草是件相当简便的事了。

再,就是洗滑头草,然后用漏盆盛了拿到阳台上沥水、晾晒。

第三件事,就是炸酥排骨,像炸酥肉那样炸,只是把肉换成排骨罢了。挺喜欢吃酥肉、酥排骨,尤其是在刚起锅时就吃。那个热腾腾的香呀,就不摆了。

酥排骨炸好,就准备吃晚饭了。粽子、凉粉、酥排骨、山楂果茶,就构成了我2009年的端午晚宴。在此,需说明的是,粽子是同学兼同事的刘斌华送的,白凉粉是本人中午现搅的。

美美地享用端午晚宴后,就是洗碗。之后,就开始煮川芎等10种药草了。

这10种药草中,我只记得川芎的名字,可能是因川芎的“芎”字比较特别吧,但也可能是因卖药草的大娘还多送了我一把川芎的缘故。

我把那多出的一把川芎挂在了厨房门边。原来那里挂的是去年的陈艾和菖蒲。清芬的端午节就这样因还魂草和川芎的到来而别样地清芬了。

关于端午节的清芬,我想这其实是人与自然所发生的一次亲密接触的结合——粽叶、香包里的药草、陈艾、菖蒲、洗澡用的药草等这些平时难得与人接触的药草会在端午节这天隆重登场,莅临市井,“端阳当日,百草为药”。而有了这样的接触,我们才会享用百草并对它们心存感念,我们才会记住那些野草野地并对它们心存感念。而百草、清芬与诗人屈原、诗人节什么的也存在着很近的关系,属同一条战壕的战友。关于端午节的香包或猴山儿什么的,却是许久未挂了。一来是因为在此地少有见到它们,二来是因为即使见到,也不想买,因为现在的香包或猴山儿普遍是由化纤材质、粗糙工艺做的,让我不再喜欢得起来。

突然悟到我在端午节最看重的东西是什么

雪岭镇

■ 贺先枣

导读 “假洋汉儿”是个单身,但镇上的人也还记得,“假洋汉儿”有一回也几乎有过做丈夫的机会,可惜他没有抓住

“假洋汉儿”是个单身,但镇上的人也还记得,“假洋汉儿”有一回也几乎有过做丈夫的机会,可惜他没有抓住。在离“假洋汉儿”的小摊不远的地方,“周皮匠”也守着自己的皮匠摊为人修补破鞋。他对这件事最清楚。只是“周皮匠”为人厚道,不愿把人家不想说的事老是挂在嘴边。不过,想听稀奇的人总有办法让“周皮匠”开口,也是因为“周皮匠”老实,只要在“周皮匠”面前故意乱说,“周皮匠”就忍不住来纠正这些话中的失真的地方,套他的话容易。

围在“阿佳婆婆”身边的人听到这个消息,散开了,便四下对自己的邻居、朋友们说这件事,才一下午时间,几乎全镇的人都晓得了,“阿佳婆婆”的男人要来接她们娘儿三个走了,那个欧阳长生在那边发了大财,还没有忘记自己在雪岭镇上的妻子儿女,是个男人,不容易啊!

人们就都在等,等那一天欧阳长生被随从前呼后拥、高头大马地走来,然后驱马成群地把“阿佳婆婆”娘儿三人接走。那一天当真来了,却没有啥子随从从前呼后拥,也没有高头大马。虽然看上去仍旧精神,但还是已见苍老的欧阳长生同一个伙计一路,走路走进了镇上。把那娘儿三个接走时,也只有三匹驮马,欧阳长生和那个伙计仍然是步行。在街头围观的人们突然发现,那个在马背上的“阿佳婆婆”并不见老,她的两个女儿漂亮,她自己一点也不丑,镇上的人们就想,怎么就把这样年轻的一个人称为了“婆婆”了?

镇上的人都把外国人称为“洋汉儿”。在离“品涛”茶楼不远的街头转角处,一年四季都有一个修理破伞、修补破锅、破盆、修配钥匙的小摊,摊主是一个身材高大的汉子。他自称姓单,镇上不识字的人就奇怪,天底下竟然还有这么个奇怪的姓氏。虽不明就里,还居然红口白牙的说:“那么样一个大汉也被‘骗’了,好笑人。”有识得几个字的人也纳闷,明明是念个“单”字,又去读个“骗”字的音。这位大汉全名单得绿,皮肤白净,鹰鼻深目,一头黄发,连络络耳胡,一脸凶相。殊不知,这大汉却又是脾气最好不过的一个人,他那模样有点像是个外国人,镇上人也不知从何时起也给他取了一个绰号,叫他“假洋汉儿”,就是冲着他那长相来的。

镇上的小孩儿常围着他,看他把那些破锅、破盆敲得叮当,叮当直响。冬天里,北风吹得冰冻三尺,街上行人极少,“假洋汉儿”身边就有一个小小的火炉,那是用来把一些东西熬化了补锅、补盆子燃的火炉。小孩儿在街头疯得无聊了,都去围着那炉火,烤火其实也并不怎么在意,看“假洋汉儿”那双粗糙却灵活的手,也看“假洋汉儿”鼻尖上吊着的一滴鼻涕。那一滴鼻涕看着、看着就要掉下去了,“假洋汉儿”猛地一吸气,鼻涕又缩了回去,而当它忙碌手里的活儿,鼻涕又悄悄地流出来,挂在鼻尖上。一天到晚,那滴鼻涕就像那

么反反复复地上去下来,“假洋汉儿”就是舍不得把它擦掉,也不知是珍惜时间,还是习惯了鼻尖上总得有点鼻涕才舒服。最使小孩子们着迷的是“假洋汉儿”的那些用来修伞、修理盆、碗的工具:小小的钉锤、小小的镊子、只有巴掌长的锯子却也能把铁锯断,等等。“假洋汉儿”一转身,他们就会去摆弄那些看作是玩具的东西。见状,“假洋汉儿”吓得赶快跑来把那些东西收起来,嘴里恶狠狠地嚷道:你们这是要我的命呢,小祖宗们!再来,再来,我就要打人了!打了,还要去找你们的娘老子!

小孩子们一哄而散,跑出几步又一齐站,齐声却毫无道理地对着他喊着:“一二一,高鼻子洋汉儿不讲理”,他把鼻涕往鼻子里一吸,接着就“嘿嘿”地笑起来。

“假洋汉儿”是个单身,但镇上的人也还记得,“假洋汉儿”有一回也几乎有过做丈夫的机会,可惜他没有抓住。在离“假洋汉儿”的小摊不远的地方,“周皮匠”也守着自己的皮匠摊为人修补破鞋。他对这件事最清楚。只是“周皮匠”为人厚道,不愿把人家不想说的事老是挂在嘴边。不过,想听稀奇的人总有办法让周皮匠开口,也是因为“周皮匠”老实,只要在“周皮匠”面前故意乱说,“周皮匠”就忍不住来纠正这些话中的失真的地方,套他的话容易。

说那是那一个小雪飞舞的傍晚,不落大雪,只飘小雪花再加上风,那天是真冷。“假洋汉儿”收好了他的小摊,正想把小炉里的残火弄灭,不防路上来了一个衣衫破烂、看不真年纪的妇人,快步走到“假洋汉儿”身前,哀求道:“大哥,快不要让那火熄灭了,留给我,明天我还您炉子……”说着,她就弯下腰去,把散落在地上的木炭渣捡起来,也不管“假洋汉儿”愿不愿意,就把那些木炭渣朝着快熄灭的小火炉里丢去。

“假洋汉儿”那一瞬间是愣住了,但只过了很短的时间,他就顺从地把手上的小火炉交到了妇人的手里。那妇人一边道谢,一边朝还算有点避风的墙角深处急步走过去。“周皮匠”在旁边看不过去,就把自己的一把木炭捧了过去,妇人又千恩万谢,说是碰上了两个好人。

“假洋汉儿”回到自己的小木板棚房里,用一把米熬了一小锅稀饭,稀饭太清了,米汤也没浑。

一个消失村庄的记忆

■ 胡庆和

导读 乡亲,是一个非常亲切的词汇,或许在三峡工程上马后,带来了流水村的消失,而乡亲这个蕴含着深情厚意的称呼似乎也在这块土地消失。到了新世纪,流水人摇身一变,由农民变成了社区居民,乡亲也就没有人再喊了。

乡亲们

俗话说,故土难离。为什么难离?我的理解是,一个人走得再远,他的根始终在故乡,他走到天涯海角,都带着故乡的胎气,这个胎气并非指娘胎之气,而是包括故乡的一草一木,一砖一瓦,一山一水,更包括故乡的人们的音容相貌。我离开故乡三十多年了,故乡始终存留在我的脑海里,每当夜深人静的时候,故乡的人就像走马灯似的出现在我的脑屏上。

据报载,当今中国每年都有十多个村庄在消失。乡亲们是一个非常亲切的词汇,或许在三峡工程上马后,带来了流水村的消失,而乡亲这个蕴含着深情厚意的称呼似乎也在这块土地消失。到了新世纪,流水人摇身一变,由农民变成了社区居民,乡亲也就没有人再喊。越过历史空间,不妨把上世纪中叶的流水人称作乡亲,而本文记录的几位乡亲,被看作是其中的代表。

在人类步入新世纪的时间里,回溯他们的历史,或多或少都有一些值得一提的表现,他们身上或多或少反映着二十世纪中叶的农村生活,而真正的历史大作又难以留下他们的名字。因而我想到,我们这个社会或许应该知道,在二十世纪的中国广大农村的史册里,流水是一个有着典型意义的地方。

杀猪记(一)

因为他姓余,“余”与“蛇”读音一致,村里一些人不称他的尊姓大名,而往往称他为“梭儿”。梭者,梭也,蛇的爬行状也。我们一般大的孩子当然不能这样叫,而称他为三爸。在胡家坪,余家是除了两家胡姓人以外人口最多的姓氏了。他家共有五兄弟,老大解放前去世,老二因病早逝,他排行老三,自然撑起了余家的门面。按辈份,余家的晚辈后生给他喊三爸,于是村里的人也就跟着这样称呼他。许多人也确实从内心尊称他为长辈,把他当成真正的三爸来看。原因是他乐于助人,无论村里哪家人有事,他都会主动伸出手来给予帮助,他身上有使不完的气力。

他身体健康,长得非常结实,夏天炎热,他常常只穿一个短裤,光着膀子,光着脚板,行走在村里的田坎上,土坎上,走起路来,踩得地皮咚咚直响,地皮也在抖。他的腿上、他的手臂,滚动着圆宝一样的腱子肉,稍微一动,那些圆溜溜的肌肉就滚来滚去,浑身上下有使不完的力量。

他有一幅好听的嗓子,队里改土造田,砌石垒坎,修筑堰塘,需要抬夯打土,为鼓足干劲,队长就喊他,“梭二,来两句”,于是他扯开喉咙,领唱起来,他唱一句,众人合上,他就像个指挥,让众多的社员合着节拍,快乐地劳动。至今我还清楚地记得几句他曾经唱过的打夯歌。

(领)嗨哟嘿哟哟,
(合)嗨哟哟哟。
(领)今天哟抬夯,
(合)嗨哟哟哟。
(领)力量的大哟,
(合)嗨哟哟哟。
(领)使劲的打哟,
(合)嗨哟哟哟。
(领)筑好堡坎哟,
(合)嗨哟哟哟。
(领)保持水土哟,
(合)嗨哟哟哟。
(领)好种庄稼哟,
(合)嗨哟哟哟。
(领)粮食丰收哟,
(合)嗨哟哟哟。
(领)过个好年哟,
(合)嗨哟哟哟!……
唱着唱着,他又转到另一个主

他平时的晚饭就是这个样子。但在今晚,“假洋汉儿”想了想,又抓出一大把玉米面来,一支手拿着筷子在米汤里搅拌,另一支手把玉米面慢慢放进去,锅里的稀饭越来越稠,到后来竟成了不能用嘴来喝,要用勺子舀才能进口的一锅吃食了。“假洋汉儿”给自己留下一碗,用块看上去还算干净的破布把小锅包起来,出门,径直街头转角处走去。

没想到,才只是煮了一锅稀饭的功夫,街上已是白茫茫的一派。雪还在下,纷纷扬扬,正不知要下到什么时候才会停。

“假洋汉儿”把小锅放在胸前,低了头急急忙忙地走,怕吃食冷了。赶到自己平时摆摊的地方,一看,那妇人正蜷缩成一团,把小火炉拥在怀里,正呻吟不已。见到这阵势,“假洋汉儿”也顾不得“男女授受不亲”的古训,一摸女人的额头,知道女人受了风寒,正在发冷发热。如果在这街头露宿一夜,说不定有性命之忧。也没有多想,把女人拉到背上背了就走。

“假洋汉儿”那间小木板房并不宽敞,床不是床,桌不是桌,破旧木板做成的小凳也只两个。他把女人背了回来,先将她放在床上用厚厚的破棉被盖起来,然后慌慌张张把门带上,一溜小跑去了“同泰堂”。

“同泰堂”是镇上首屈一指的药店,店里有位颇有名气的中医,姓董,名宽浩,字远水。人称“董先生”。董先生精通阴阳,闲来无事常演绎周文王的易经八卦,据说那年,城东头的山崖上,还是正午时分竟然出现一头豹子,城中人无不仰头称奇,董老先生一去不返,挤在人丛中往山上望;二不去听什么“那头豹子是山神”一类的说法,却是呆在家里,演绎他的易经八卦。第二天的早上全镇人都知道了,董先生已经算出来:那头豹子白天出来大有深意,不久就要改朝换代了!人们先是一惊,静下心来想一想也就不再惊讶。也是,人们好早就听说,有一支叫做共产党、红军的队伍正在同国民党争夺江山,而且那支队伍正在朝这边开拔,国民党几十万大军硬是拿他们没有办法。堵也堵不住,追也追不上。听说走了半个中国也没有敌手。这支队伍真的好生了得!

篮球肩上扛着,提篮在后,一手压着前面的钢条,保持着固有的平衡,迈开步子,甩开另一只手,精神抖擞的走村串户。杀猪前,他掏出本子,记上时间、地点和屠宰年猪的户主名字,然后让户主在本子上盖上手印,交上屠宰税。再吩咐主人,在田边,在地角,或在土坎下,挖一个土灶,架上一口大锅,点燃柴禾烧水,他坐在石头上,掏出叶子烟,卷上一根,插在一根带金属头的烟杆上,叭嗒叭嗒的抽起来,过足烟瘾,那锅里的热水也快烧烫了。先把明晃晃的尖刀在磨刀石上翻来覆去的磨几下,再从提篮里取出一张塑料布围腰,围好,拿一个面盆,掺一半清水,加上少许淀粉和食盐,用手哗哗的搅拌几下。一切准备停当,他在几个在场的人帮助下,将猪抱上早已搭好的案板,一手抹着猪的下腭,一手握着尖刀,向猪的颈部刺去,只听“叭嗒”一声,尖刀就从猪的喉咙里插进半截,一股殷红的血就顺着刀把喷出来。案板上的叫声由强到弱,最后听不到了,而猪的四支开始乱踢乱弹,最后一点也不动了,像烂泥一样摊在案板上。这时他才抽出尖刀,让还没有流完的猪血流进案板下的面盆里,他再用手搅拌猪血。一会儿猪血凝固成一盆火红、鲜亮的血旺。紧接着,就是打挺棍,吹猪体。



冯光福 摄影作品选 香格里拉之晨

雪花·纪实

第1140期